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原定任期将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届满，公司独立董事骆竞女士将于 2025 年 1 月 30 日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提前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推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杭军先生、沈海军先生、马海华先生、冷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李茜女士（会计专业人士）、张方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王庆心先生、姚建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李明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方华先生、李明义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茜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

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声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6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并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推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资格审核，邹倩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名推荐并资格审查，张浩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3）。

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待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 1：候选非独立董事简历

杭军：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无锡市自来水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水源总厂厂长、副总经理；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3 月起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2021 年 2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杭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杭军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沈海军：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董事等职务。2021 年 2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7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8 月起担任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23 年 3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日，沈海军先生通过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980,000 股（其中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392,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沈海军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王庆心：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历任无锡市固废环保处置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无锡市城市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2013年12月至2019年1月任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2022年4月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3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3年5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庆心先生通过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680,000股（其中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272,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王庆心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马海华：男，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财务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持有造价工程师、投资咨询师、证券和基金等职业资格。历任无锡市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专员、项目负责人、江苏淮安漕运城开发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市场部）副部长。现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部长。2023年8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马海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马海华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冷奇：男，1977年出生，1999年9月参加工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党政办公室主任、

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1年1月起任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21年6月起兼任无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无锡市固废环保处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4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起担任延安正源环保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冷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冷奇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姚建堂：男，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在职继续教育本科学历。历任南方特种泵业金工车间班组长、厂长助理、车间主任、装配分厂厂长、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售后服务经理、总经理助理、技术中心副总监、营运副总经理、杭州鹤见南方泵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州南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起担任杭州鹤见南方泵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姚建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0,392股（其中200,000股通过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目前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8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姚建堂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附件 2：候选独立董事简历

李茜：女，197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9 年 6 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现代管理工程专业（本科）、2006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大学商学院经济学专业，硕士学历，具有十余年审计工作经验。现为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控合伙人、副所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茜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李茜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张方华：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管理学博士、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教授，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和 MBA 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江苏省质量专家，江苏省科技厅、上海市科技厅、江西省科技厅、苏州市工业与信息化发展局项目评审专家，省长质量奖和市长质量奖评审专家，先后担任工商管理系主任、院长助理、苏州大学新型城镇化研究中心副主任等职，现担任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2022 年 4 月 8 日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方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张方华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李明义：男，1966 年 9 月出生，1989 年 7 月毕业于江苏工学院（现江苏大学）水力机械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曾任全国管中

泵二次供水技术研发中心委员、中国水利企业协会流体装备专业副主任委员、山东省泵类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现任中国机械工业离心泵重点实验室骨干成员，中国空气动力学会测控专业委员，全国泵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211）委员，先后担任江苏大学特种工业泵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江苏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中心实验室主任，参加或主持国家及省部级项目五项，市级项目六项，主持来自企业合作项目二十余项，参与起草泵类国家标准四项，团体标准二项，发表论文三十余篇，著作两部，获批专利六项，软件著作权三项，获省级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

自 2022 年 4 月 8 日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明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李明义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附件 3：候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邹倩：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高级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历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计财处副处长，财务（审计）部副部长，财务（审计）部部长，财务部部长，监事。2022 年 4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邹倩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4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邹倩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张浩：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继续教育本科学历。历任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科员、设备经理、采购部长、质量副总监、供应链中心总监。2017 年起调任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外贸工厂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起，兼任南泵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21 年 4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浩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2,56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张浩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